

考評拆解

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評核發展部經理 陳麗英

(明報於 2011 年 12 月 2 日轉載此原文)

如何「言之有物、談吐不凡」？

文憑試中文科卷四「說話能力」的考卷與其他卷別不同，須現場實時以個別及分組形式評核。以下就本卷特色歸納三兩錦囊，以供考生參考：

恰當處理朗讀篇章

準確讀出原文，是朗讀的起碼要求，做得不好，就會影響信心，破壞節奏。部分考生刻意猜測考查點，使個別讀音顯得突兀；又或讀到某些難字時刻意降低聲量或以「滑音」矇混而過，令人聽來不舒服。其實，朗讀篇章的處理，基本上只要語調和諧悅耳，切忌過於刻意求變，影響自然。考生平時練習，對基礎要求不宜掉以輕心，必須做到先準確、後流暢，一字一句認真處理才行。

小心審閱資料

每道考題的要求或有不同，考生宜細加審察，避免扣題不緊，甚至離題。如「風雲人物選舉，要議訂候選標準並據此提名最少三位候選人」（2008 年題目），考生就應先定標準、後提名，先後有序去處理題目的要求。而附設閱讀材料只供激活思維之用，考生不宜耽溺其中，最重要是緊扣考題，構想好自己的發言綱領。

要多角度思考

構思或討論，除了準備好自己的基本立場及論點，也應該嘗試從側面思考其他可能的不同觀點。尤其在小組討論中，當組內各人都傾向某個觀點或陷入緘默的僵局時，倘能提出較新穎或獨特的見解，或帶出新話題引導組員繼續討論，表現定會更佳。

另外，應考時穿著端莊大方的衣飾，具備自信，臨場表現鎮定，加上清晰的思路及平時的閱讀「內儲」，考生不難成爲一個言之有物、談吐不凡的人。